

表 A.18 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复单

工程名称: 隆化县唐三营镇石片村 20 兆瓦农光互补项目

编号: LHJH-GSGC-030

致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项目监理机构

我方接到编号为 LHJH-CZZH-030 的监理工程师通知单后, 已按要求完成了 关于土建工程在冬季到来之前施工事宜现报上, 请予以复查。

1. 开关站及附属工程需甲方解决征地问题后方可施工。
2. 电动伸缩门需甲方解决上山道路问题后立即施工。
3. 开关站至门卫的道路根据图纸施工, 甲方征地与上山道路解决后立即施工。
4. 光伏二区 1.3MW 缺少土地需征地 80 亩。
5. 光伏一区箱逆变基础台阶待开工后修复。
6. 场区道路需甲方上山道路问题解决后施工。

承包单位 (章):

项目经理: 王永福

日期: 2017.9.10

项目监理机构复查意见:

经核查此回复意见不符合合同约定之标准和要求。
重新整改回复, 限 2017.9.20 前回复。
注: 此文件 2017.9.14 收到。

项目监理机构 (章):

专业监理工程师: 张超

日期: 2017.9.15

填报说明:

本表一式 3 份, 由承包单位填报, 建设单位、项目监理机构、承包单位各一份。

2017.9.14 收到